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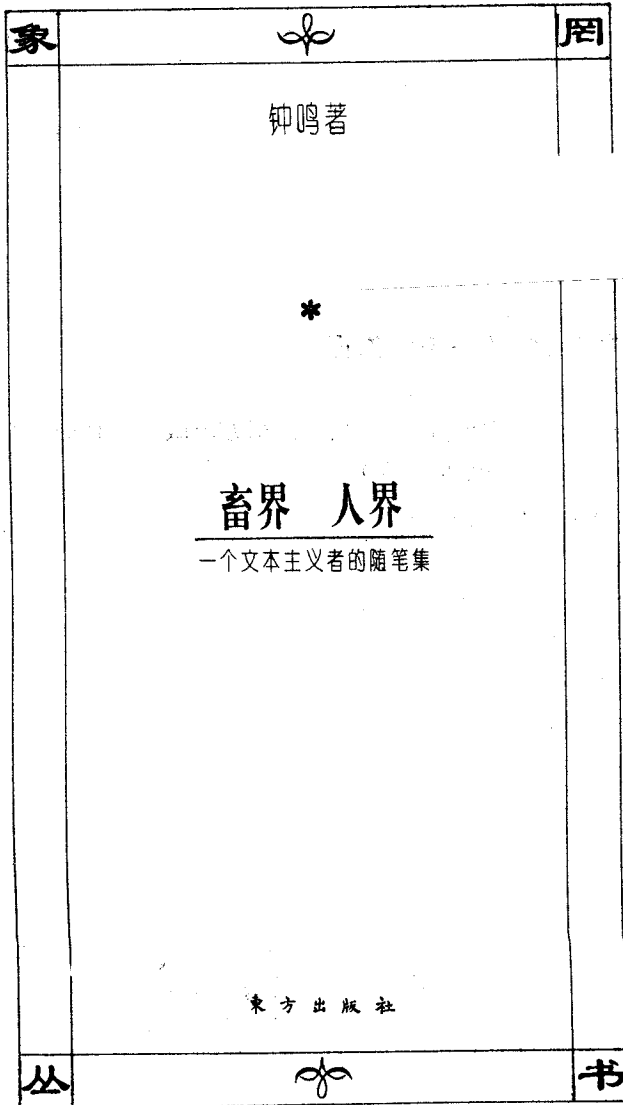
一个文本主义者的随笔集



畜界 人界

钟鸣著





象



罔

钟鸣著

*

畜界 人界

一个文本主义者的随笔集

东方出版社

丛



书

责任编辑：刘丽华

装帧设计：刘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畜界·人界/钟鸣著，—北京：东方出版社，1995. 4

(象罔丛书/刘丽华主编)

ISBN 7-5060-0511-5

I. 畜…

II. 钟…

III. 随笔·中国·现代

IV. I 267

畜界·人界

CHUJIE RENJIE

东方出版社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66号)

北京通县电子外文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5年4月第1版 1995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本：850×1092毫米 1/32 印张12.75

字数：220千字 印数：1—5,000册

ISBN 7-5060-0511-5/G·89 定价：15.00元

人们熟悉龙，却不一定熟悉龙的儿子，有九个，虽不成气候，却各有所好：老大名叫“囚牛”，是龙的家族中唯一喜欢音乐的，所以被刻在胡琴上，但唱的是老调调；老二叫“睚眦”，传说嗜杀成性，所以被铸在刀把子上；老三是“嘲风”，喜欢冒险，被泥瓦匠放在古建筑的殿角上；老四是“蒲牢”，特别喜欢呼口号，于是成了铜钟上的兽钮；老五“狻猊”，平生好坐，佛主见它有耐心，便收在胯下当了坐骑，但未必是一种解脱；老六“霸下”，素来喜欢负重，用现在的话说，就是乐意背上压点重东西，匡乱扶正，但到了位置，却未必有勇气，所以重也重不到哪儿去，古碑下常看到它；老七“狴犴”，乐趣在诉讼，定期整肃，现在有点没劲了，但也死不了；老八叫“赑屃”，最得意舞文弄墨，欢呼歌舞升平，一切抹平，很讨老龙欢心；老九是“蚩吻”，好吞好吃，属老饕之类。这九条藏头露尾的玩艺把戏，究竟谁是谁呀！

自序

●
钟
鸣

我非常赞同福楼拜关于书的看法，他说一本书永远是为了我自己，为了一种特殊的存在方式。我想，这是任何一种写作风格获得的前提，因为，只有当一个人，首先保证了自己生活与思考的独特性时，他才能保证自己作品的魅力。从这个角度看，罗兰·巴尔特对福楼拜的理解是对的，他说：写作是书的目标，而不是出版物。是风格许诺了作家的全部存在。我想应该这样。就拿我们自己来说吧，在纯粹严肃的阅读中，谁会去啃那些没有个性和独创性的作品呢！就个人而言，我是不会在上面浪费时间的。所谓“开卷有益”的古训，现在想来多少有点茫然，那毕竟是在大众传播

和我们的时间观念发生剧变以前的学习准则了，而现在，在浩若烟海的书籍中，就算是经典之作，恐怕也还得挑选合乎自己胃口的，才能吞下几本呢。有个朋友告诉我，他至今没去碰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我心头一阵窃喜，因为我自己也是没找到时间去碰这个大部头的。人生苦短，该读的书又那么多。所以我宁愿读福娄拜，而牺牲纪德；领略一番巴赫金或托多洛夫而放弃黑格尔，卢卡奇；当夜幕降临，我便喜欢抓起小说来，读些有契诃夫似的幽默，类似辛格、埃梅或约翰·奇弗的短篇小说，而把普鲁斯特、陀思妥耶夫斯基、帕克丽特·怀特、索尔仁尼琴、托马斯·曼一类放到今后侥幸获得的富裕时间去。弥补读书的空缺，有时就像弥补生活的罪过，但生活本身却不会考虑原谅这点。

恐怕是出于偏爱吧，我藏书或读书，喜欢古怪的作品，所以就特别欣赏威廉·布莱克、爱伦·坡、王尔德、霍夫曼、克莱斯特、卡夫卡、博尔赫斯一类。尤其是中世纪的书籍，对我更有吸引力。我甚至常常幻想，书房里有个相当考究的书架，是红木的，更像那种宽格厚重的老式柜子，线条颇近明式家具的风格。十分古旧，但却爽眼而不失活力。棱角处装饰的铜片和门上几阙破损的锁扣上面，浅雕着世俗传说的图案，而且浸着淡淡的像翡翠色的绿锈。许多地方，还巧妙地镶嵌着神话传说中的动物、凤凰、龙、囚牛、狻

貌一类。柜子里只放那种，无需一下全读完，而是源源不断地为我提供养分的书籍。我想有一排应该是俄罗斯皮精装的，普林尼 37 卷之巨的《自然史》。另一排当然应该是法布尔 10 卷本的《昆虫记》。随便翻开它们当中的哪一页，都会找到一点乐趣，就像法布尔描述的地中海多刺贝，只要找到它，就能提炼出一种昂贵的紫色素。如果中国的出版界能完整而精美地出版这两套书，那我敢肯定，无论在经济和精神上都将是一顿盛宴：我们的生态会保护得更好，人们也更爱惜生命，作家们的想象力也会更丰富。因为这些孩子和夫人都该喜爱的书籍，效法的是大自然，就像爱默森说的，“自然是精神的象征”，是勤劳观察所至。富兰克林说：凡一生勤劳的人，他将要站在帝王之前。如果这个勤劳的人是个作家，那他的书也无疑会使我们站在帝王之前。另一些作品也该放进去，如贺拉斯的《诗艺》、何塞·奥尔特嘉-加塞特的《狩猎沉思》等等。如果再有一本像埃·维·卢卡斯《查尔斯·兰姆生平》那样有趣的传记，或者是一本像卡尔·曼海姆的《意识形态与乌托邦》，或加缪的《反叛者》那样严肃而富有独到见解的书，那就更妙了。

我喜欢两种类型的书：一类表现了作家的信念和耐性。茨威格经过一番计算，说巴尔扎克喝了五万杯浓咖啡，那就是耐性。华盛顿·欧文在《埃文河畔的斯特拉特夫》写道，在莎士比亚的故居，参观者都要

在大文豪生前坐过的一把椅子上擦擦屁股，这是对耐性的一种特别群众化的仰慕。卡夫卡说由于没有耐性我们被逐出乐园，由于懒惰我们无法返回，或许只有一个根本的罪恶：没有耐性……这大概是我听到的关于信念和耐性最有趣的解释；而另一类书，则通过自由的文体展示出自由的精神来，并且能满足我们的好奇心和怪异的想象。这就是随笔写作风格领域中的一类作家。如果列张名单，他们的范围相当广阔，除了众所周知的蒙田、培根、兰姆、塞内迦、泰奥弗拉斯托斯、奥勒留、奥夫伯里、坦普尔、笛福、约翰森、爱默森、克尔凯郭尔、洛克等等古典作家外，还有像赫胥黎、奥顿、艾略特、奥威尔、吴尔夫、里尔克、尼采、海德格尔、亚斯·贝斯、萨特、卡内堤、加缪、福柯、本雅明等等。他们的作品，都具有一种可称之为知识分子的写作风格。它包含着高度的理性批判和纯正优雅的趣味。而这正是随笔这种文体所必不可少的。随笔(Essay)这个词是蒙田在1580年杜撰出来的。作为动词，它的本义就是尝试着去做(try to do)。这就是为什么随笔会成为一种朝气蓬勃的文体的原因。这不由使我想起波德莱尔在给他母亲一封信里说过的话：“我又有了生活的希望，有了渴望了解一些与我为难却可靠而有趣的事情的希望。有些可怕的事朝着我说：‘决不’，而另外一些事却说：‘试试看’”。啊，这种“试试看”，也就正是我判断一本书是否值得一读的

首要标准，而同时，也是我自己写作的标准。

南方有句大家喜欢说的话就是“将心比己”。把它用在这里倒很合适。因为它可以说明写作中一个最简单的道理，那就是，如果我在阅读时那么挑剔，只能拣有趣的来读，那么当我写作给别人提供书籍时，就该把东西写得有趣而新颖，以免在它问世后，很快就像一本老帐本被人扔进垃圾堆。所以我才在自己幻想的书柜上，空着那么一块地方。本来是想从中国几千年累积的书籍中挑选出一本半部的放上去，像人们说的那种枕头书或珍藏本什么的。但看来看去，却很难找出一本从各方面看都无可挑剔，经久耐读，又能启发我们心智的书来，于是便大失所望。关于这种失望，谭嗣同曾经说过一句也算公道的话：“君统盛而唐虞后无可观之政，孔教亡而三代下无可读之书！”而用荣格的话说，就是东方直观得过火了！这种直观，现在也仍然坑害着我们的文化和脆弱的创造意志，更何况中国现在是把几千年来的痛苦与宿弊拿来消化，而也是拿了几千年来死人的书籍和虚无来咀嚼，这对现在立志改变中国文学现状的作家来说，便非常的艰难了。可话又说回来，这样的文化局面，或许也正是我们写作的乐趣所在。因为我们经过一番思考后，或许会找到新的途径，或许还有机会，写出一部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书，一本值得放到别人书架上去的书。至少我自己的书架上，是这么空着一块的。当然，谁又

不首先希望自己是这个幸运儿呢。

在这本书付梓之际，我默默地感谢我的父母，他们和许多同龄人一样，在最可能发挥才华，确立人生价值的时候，却被乱政剥夺了机会，当一切又息事宁人时，他们却已风烛残年，面对着生命难以想象的孤独和虚无。这是最令我痛心的，但这却给了我一种比知识的力量更直接的力量。关于这点，在读者将打开的这本书里是有迹可寻的。我还得感谢这些老朋友，熊郁和山山夫妇，李中茂和侯永毅夫妇，在以往的岁月中，无论我遭遇什么，他们都是最忠诚而不计得失给予我帮助的朋友。这里，我得特别感激何多苓和翟永明夫妇，在这本书及其他论文的完成过程中，他们慷慨地给予了我资助，使我能买下那些昂贵的书籍。而且何多苓作为一个画家，能和我分享随笔写作的快乐，并给作品以真诚的赞美，这使我如饮醇醪。我始终认为，读者发自内心的喜欢乃是对作者的最高褒奖。在这方面，还有王寅和陆忆敏夫妇，柏桦先生及其他一些朋友，他们都是我的随笔最早的阅读者和赞赏者。最后我还得感谢东方出版社的同仁，他们在书刊泛滥的境况下还能保持对纯文学作品的敏感和趣味，这是十分难能可贵的，尤其是刘丽华女士，在本书的写作编辑及出版过程中，给予了足够的耐心，容忍了我在书写文体和版本形式上怪癖而超常的要求。由于本书是用一种近似于杂语写成的，而且引文注释

比一般的散文都更纷繁复杂，这给编辑排印带来了一定的困难，都一并在此表示歉意和感谢。

作者 谨识

1994年3月25日于成都

●
柏
桦

钟鸣随笔小引

这里所选的只是钟鸣众多随笔中的一种类型，是关于动物和人的。在他怪诞、庞杂、精微的思想里，有那么多出人意料的东西要说，而这些东西，是我们许多读者朋友满怀热情翘首以盼的。就我而言，他的每一篇随笔都令我沉醉，满足，免受了阅读一般散文的平庸、枯涩，真是一大享受。

我是有幸第一个读到钟鸣随笔的人。那是1989年初夏的一个清晨，当时我刚醒来，他让我读了他于那个清晨刚写下的《细鸟》。我的直觉立即告诉我，钟鸣所从事的一种新东西出现了。钟鸣，这个习惯于在清晨饮着一杯咖啡写作的诗人，生活在闲散的成都。他的生活是积极而热情的，就个人而言；也是隐秘而丰富的，仍就个人而言。他生活在书籍和自己的内心世界中。他是一位隐蔽的学者型的诗人。进而言之，他的内心是一个中国旧式文人的内心，但由于长期浸淫于西方文化，这就形成了他特有的、钟鸣式的随笔，或者说是钟鸣式的散文体。他自己说他的随笔是寓言格物型随笔。

广义地说，中国的散文分为古代散文、现代散文，也就是白话散文。而散文是衡量一个民族语言水平、思想水平的标准。打一个比喻，田径是一切运动的基础，一个国家体育运动水平之高低，仅从这个国家的田径运动水平就可以看出来。田径水平高，这个国家的整体运动水平就高。换句话说，一个国家散文水平高，它的整个文学水平就高。散文是一切文学样式的基础。

这里，我不谈古代散文的丰功伟绩。让我们来简略看看白话散文的情况。五四以来，中国白话散文经历了两个重要时期，代表了中国散文的新水准。第一个时期是以周作人为代表，大致称作周作人时期。谈

到周作人，胡适说过一句话，中国散文自周作人散文一出，一改中国现代散文不美的形象。那个时代真可谓大家辈出的时代，有鲁迅、林语堂、俞平伯、郁达夫、朱自清及后来的何其芳等等人物，形成了一个蔚为大观的景象和整体实力。那个时代散文的形成，我们撇开时代的背景不谈，单就形式上的借鉴来说，来源于两个部分：一是明末散文的独抒性灵，不拘一格；二是英国十七、十八世纪的散文。这两者的融合使中国散文得以突破，一枝独秀于文坛。他们的贡献在于完成了从古汉语到现代汉语的过渡，其实质是书面的革命。

中国散文的第二个重要时期，是毛泽东散文体的出现，它标志着毛泽东文体的准社会化及影响。大体上可以说是从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到现在，完全形成定式。它波及到各个领域，并包括我们的饮食起居、行为及语言表达习惯。这里不展开谈毛文体的功过及技术问题。他的贡献是从书面脱离出来，是一次近似于肌体语言的革命。

通过以上简单勾勒这两个时期以后，我想重点谈一下钟鸣的散文。钟鸣的散文概括地说，他既是古代的又是现代的，他既有中国传统文人的风骨，信手拈来，自成一体，带有士大夫精神（就人生观而言，他的散文的精神是儒家的而非老庄的）；同时又有西方散文的思辨性、批判性以及现实性。他个人的博学，他

的旁征博引，他文风的古朴、精致、巧妙，他思想的深度，他的脱颖而出，又的确区分了前两个时期。

钟鸣散文的来源非常广泛，从中国到西方，从传统到现代。具体地说，他像周作人一样带着广泛的趣味性品尝着生活中的美，有时又更像鲁迅，内心充满激烈的感情和愤世嫉俗。中国佛经中的寓言故事，比如《百喻经》或《法苑珠林》之类，李时珍的《本草纲目》，纪晓岚、袁小修的文章，中国无数典故，以及神佛鬼怪，加上新闻体的导语写作法（钟鸣本人一直是新闻记者），无不成为他的养料。再加上英国散文的审慎、严谨，法国散文的高贵、精美、思辨，西班牙散文的传奇性、故事性以及下列作家对他的启发影响：兰姆，萨特，加缪，卡夫卡，博尔赫斯，卡内堤（尤其是卡内堤格言式的句式）等等。以上这一切无一不为他所用。集中这一切，化解这一切，作者率先表达了自己的个性，使自己突出于他人，格外地引人注目。

钟鸣散文的贡献是从书面到身体的两次革命中，为我们呈现出一种更广大的实验的可能性。他的散文恢复了中国古代散文的故事性特征，这一点也是与前两个时期不同的（中国近代散文一般是非故事化的）。还有就是，他的寓言性及深度的中国的现实性，都同时完整地保留着，且又发扬了中国散文的抒情性及空灵之美。他继承了古代，继承了五四以来的散文，达

到了现在这个样子。我们通过钟鸣散文中的词汇和词色，的确看到了恢复汉语血色素的前景。

柏 桦

1990年8月于成都

●王
寅

狂喜与悲哀

钟鸣曾这样概述自己作为诗人和随笔作家在文字之外的生活的另一面：“根深蒂固的南方化的腼腆和冒险精神。”他还常常认为自己内心孤独羞怯无比，这确实与他在大庭广众口若悬河、高谈阔论的形象大相径庭。钟鸣在另一处的一种说法似乎是无意之间对他的矛盾性格的解释：“南方人值得夸口的是一种怪癖，而怪癖却又是一种智慧。”当这种怪癖体现在钟鸣的身上时，还应补充一句，更是超常持久的热情和明天的哀伤。

13